

饶平县人民政府文件

饶府〔2020〕18号

饶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政府领导和参与县政府 工作分工的县领导同志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镇政府，县府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现将县政府领导和参与县政府工作分工的县（处）领导同志分工调整通知如下：

陈跃庆 县长，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审计工作。

分管县审计局。

张若群 常务副县长，协助县长负责县政府日常工作，分管县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物价、粮食、物资储备、能源、节能、重点项目、财政、政府采购、国有资产、金融、外事、统计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消防、三防、抗震救灾、司法、信访、建议提案、老

区建设、政府督查、政务公开、政务服务、数据管理工作。

分管县政府办公室（外事局、金融工作局）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、县财政局、县统计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司法局、县信访局、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。

联系县政协、总工会、中国人民银行饶平县支行、金融机构驻饶分支机构、税务局、饶平供电局、国家统计局饶平调查队。

黄宝弟 二级调研员，分管交通运输、公路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外经贸、口岸、通信、科技、知识产权、招商引资、园区工作。

分管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（科学技术局、商务局）、县园区办。

联系饶平海关、盐业公司、电信公司、邮政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铁塔公司、烟草专卖局、工商联、科协、潮州港口海事处。

吴俊楷 副县长，兼任县公安局局长，分管公安、打假、打私、人民武装工作。

分管县公安局、县双打办。

联系潮州海警局、潮州边检站、县武装部、法院、检察院、武警中队。

庄英楷 副县长，分管水务、农业农村、林业、石壁山风景

区、农机管理、扶贫、渔业渔政、供销联社、海监、船检工作。

分管县水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（扶贫办）、县林业局、县供销联社、县石壁山风景区管理处、广东渔政总队饶平大队（海监大队、船检站）。

联系县气象局、广东饶平海山海滩岩田省级自然保护区。

黄文海 副县长，分管自然资源、海洋资源、土地储备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人民防空、住房公积金管理、生态环境、城市管理、地震工作。

分管县自然资源局（海洋局）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人防办）、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县地震局。

联系市生态环境局饶平分局。

刘子画 副县长，分管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人口计生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民族、宗教、民政、残联、慈善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妇女、儿童、地方志工作。

分管县卫生健康局、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民政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。

联系县委统战部、团县委、县妇联、残联、侨联、红十字会。

许美生 副县长，分管教育、文化广电、旅游、体育、文物、

市场监督管理、市场物业管理、档案工作。

分管县教育局、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（文物局）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县体育发展中心、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。

联系县档案馆、文联、融媒体中心。

沈寒晖 县政协副主席，协助黄宝弟、许美生同志分管线条工作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县委各部委办、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、县纪委办、县监委办、县武装部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。

饶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0月13日印发
